2022年度

广安市水务局单位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3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二、收入决算表 21

三、支出决算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广安市水务局是市政府的工作部门，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指导生活、生产经营和重要流域、区域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指导全市水利规划计划与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跨区域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开展水利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负责水务领域内的行政执法工作；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全市水务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争取到位中省水利资金12.33亿元（含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资金），比2021年增长31.6%；整治渠道47.68公里，新增灌面1.37万亩，改善灌面6.63万亩；整治病险水库30座，实施中小河流治理项目9个，新建堤防15公里；全市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达65%，河道采砂采运监管信息化率达到80%；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43平方公里；农村集中供水工程水费收缴率达98.41%，千吨万人以上工程规范化建设达标率100%，全市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85.7%。

二、机构设置

广安市水务局下属行政单位1个，为广安市水务局机关,单位内设8个科室，主要包括：办公室（信访科）、财务科、水旱灾害防御与科教信息科、行政审批与安全监督科（水政执法科）、水资源管理科（广安市节约用水办公室）、水利水保科、规划计划与建设管理科、移民后扶科。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474.57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2.87万元，下降2.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1,474.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9.3万元，占84.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5.27万元，占15.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1,474.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8.65万元，占54.8%；项目支出665.92万元，占45.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74.5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42.87万元，下降2.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9.3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7%。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6.97万元，下降15.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9.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22万元，占2.1%；公共安全支出8.5万元，占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5.93万元，占4.5%；卫生健康支出32.12万元，占2.6%；农林水支出1,126.53万元，占9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249.3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组织事务（32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99项）: 支出决算为26.22万元，完成预算100%。

2.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公安（02款）其他公安支出（99项）:支出决算为8.5万元，完成预算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支出决算为55.93万元，完成预算100%。

4.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支出决算为18.17万元，完成预算100%。

5.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支出决算为4.41万元，完成预算100%。

6.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支出决算为9.53万元，完成预算100%。

7.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农村（01款）行政运行（01项）:支出决算为81.49万元，完成预算100%。

8.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行政运行（01项）:支出决算为509.91万元，完成预算100%。

9.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机关服务（03项）:支出决算为32.49万元，完成预算100%。

10.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04项）:支出决算为96.71万元，完成预算100%。

11.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执法监督（09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土保持（10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11项）:支出决算为20.49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防汛（14项）:支出决算为121.62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安全监督（22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其他水利支出（99项）:支出决算为243.8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08.6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92.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16.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40.66万元，其中：

2021年度广安市河长制湖长制专题研讨班培训经费项目支出26.22万元，主要用于：培训费支出。

高层次人才和选调生住房与搬迁安置补助项目支出8.5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2022年水执法经费项目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水土保持目标考核项目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广安市渠江燕儿窝水源地水质监测站（第二期）运行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支出10.4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年水资源管理工作经费项目支出10.0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市级防汛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经费项目支出45.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1广安市防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项目支出 10.3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1年市级防汛经费项目支出 66.32 万元，主要用于：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年质量监督工作经费项目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全市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和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及维修养护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8.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河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项目稽察费项目支出3.7万元，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

2022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专项经费项目支出5.0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年度绩效目标奖（事业）项目支出7.50 万元，主要用于：奖金。

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项目支出27.30万元，主要用于：生活补助。

2022年安全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2022年广安市水务局2017年度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二期运行维护项目支出20.4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年水资源公报编制经费项目支出 9.68 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

2022年西溪河广安城区段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支出 29.97 万元，主要用于劳务费。

机关食堂安全隐患维修经费项目支出 28.13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

2022年山洪灾害防御调度会商系统升级改造集成项目（二期）项目支出 89.16万元，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66万元，完成预算66.2%，比2021年减少0.05万元，下降0.9%，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使用较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使用较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5.66万元，比2021年减少0.05万元，下降0.9%，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使用较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7万元，占6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6万元，占34.6%。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7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万元，下降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7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用于项目检查、督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96万元，**完成预算**40.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减少0.0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且接待人数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6万元，比2021年减少0.0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且接待人数减少。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督查，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2批次，17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9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及兄弟水务部门到广安督导、调研、交叉检查以及交流考察学习等。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比2021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用于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225.27万元。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广安市水务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6.51万元，比2021年增加45.46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广安市水务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2.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1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及办公家具购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4.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0.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4.1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0.5%。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安市水务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水执法经费等1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9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29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事业单位医疗02（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04（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212（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08（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15（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1.农林水支出213（类）农业农村03（款）行政运行01（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和草原02（款）行政运行99（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3.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行政运行01（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行政服务03（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04（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16.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执法监督09（项）：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土保持10（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师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18.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11（项）：指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订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19.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防汛14（项）：指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20.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水利安全监督22（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安全监督和水利建设项目稽查业务支出。

21.农林水支出213（类）水利03（款）其他水利支出99（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单位）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